## 深圳大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3年3月10日,深圳大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 会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2023 年3月13日上午9点30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 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长董国平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 5人,实际参加5人,公司监事列席会议。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 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议案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综合考虑公司未来经营发展及审计工作的需要,经董事会综合评估及审慎研 究, 拟聘任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 构,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根据2022年度审计的预计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协商 确定审计费用。

表决结果: 5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议案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 5票赞成, 0票反对, 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 知》。

特此公告。

深圳大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13日